

# 衛生福利部公務人員協會第六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2 年 11 月 17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 時

地點：衛生福利部 1 樓衛福小棧

主持人：楊理事長璧華

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單

紀錄：江佩耘

**壹、主席致詞：略**

**貳、會務工作報告(詳議程資料)**

決 定：洽悉。

**參、監事會監察報告(詳議程資料)**

決 定：洽悉。

**肆、提案討論**

**案由一：本會 111 年度收支決算案，提請追認。**

**說 明：**

- 一、依據本會章程第 13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：「議決年度工作計畫、報告及預算」為會員代表大會之職權。
- 二、本會 111 年度收支決算表、資產負債表及現金出納表等文件(詳議程資料)，業經第五屆第二次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在案，惟前開文件期間係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0 月 31 日，應依會計處理作業規定修正，爰本次補列 111 年 1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等 2 個月資料，並審查 111 年全年(即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)，依規定提請會員代表大會追認後，報請銓敘部備查。

**決 議：照案通過，依程序報銓敘部備查。**

**案由二：本會 112 年度收支決算案，提請審議。**

**說 明：**

- 一、依據本會章程第 13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：「議決年度工作計畫、報告及預算」為會員代表大會之職權。
- 二、經擬具本會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0 月 31 日之收支餘絀表、資產負債表及現金出納表等文件(詳議程資料)，於本次會議議決通過後，報請銓敘部備查。

**決 議：照案通過，依程序報銓敘部備查。**

**案由三：本會 113 年度收支預算案，提請審議。**

**說 明：**

- 一、依據本會章程第 13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：「議決年度工作計畫、報告及預算」為會員代表大會之職權。
- 二、經擬具本會 113 年度收支預算表(詳議程資料)，於本次會議議決通過後據以執行，並報請銓敘部備查。

**決 議：照案通過，依程序報銓敘部備查。**

**案由四：本會 113 年度工作計畫及活動計畫案，提請審議。**

**說 明：**

- 一、依據本會章程第 13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：「議決年度工作計畫、報告及預算、決算」為會員代表大會之職權。
- 二、援例擬具本會 113 年度工作計畫及預計舉辦活動計畫表(詳議程資料)，於本次會議議決通過後實施，並報請銓敘部備查。

**決 議：照案通過，依程序報銓敘部備查。**

**案由五：有關本會第六屆理事、監事選舉案，提請討論。**

**說 明：**

- 一、依據本會章程第 14 條規定：「本會置理事 15 人、監事 5 人，

由全體會員或會員代表就會員中選舉之，分別成立理事會、監事會。選舉前項理事、監事時，依計票情形得同時選出候補理事 5 人及候補監事 1 人，遇理事、監事出缺時，依得票數之高低排序遞補之。」。

二、另依據本會章程第 16 條第 1 項規定：「理事會置常務理事三人，由理事互選之，並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選舉 1 人為理事長。」、第 18 條第 1 項規定：「監事會置常務監事 1 人，由監事互選之，監察日常會務。」。

三、經參考第五屆分配方式及各機關(構)會員人數，由本部及各所屬機關(構)分別推選出理事候選人 27 名及監事候選人 11 名。

四、選舉方式如下：

(一) 採無記名連記法，由選舉人(會員代表)於選票內圈選，其中理事可圈選 15 人，圈選逾 15 人視為廢票；監事可圈選 5 人，圈選逾 5 人視為廢票。

(二) 選舉人可自選票內候選人名單圈選，或於選票空白欄位另填候選人，惟該候選人必須為本會會員，倘所填非本會會員則該得票無效。

(三) 理事、監事選票投錯票箱仍為有效票。

五、選舉結果之產生：

(一) 依本會章程規定，按得票數高低順序排序，依序選出理事 15 人、候補理事 5 人，以及監事 5 人、候補監事 3 人(考量過去選取候補監事 1 人，迭有因監事缺額逾 1 人致無人遞補之情事，爰第六屆擬增加候補監事人數為 3 人)。得票數相同時，以抽籤定之，如當選人未到場或雖在場經唱名三次仍不抽籤者，由會議主席代為抽定。

(二) 同時當選為理事與監事或候補理事與候補監事時，由當選人當場擇一擔任，如當選人未到場或在場而未能擇定者，以得票較多之職位為當選；票數相同時，以抽籤定之，如

一人同時為正式當選及候補當選時，以正式當選者為準。

六、 本次選出之第六屆理事、監事，任期自 112 年 12 月 1 日至 114 年 11 月 30 日止。

**決議：**照案通過，據以進行第六屆理事及監事選舉事宜，選舉結果依規定報銓敘部備查。

## 伍、選舉事項

**案由：**辦理第六屆理事、監事選舉案。

**說明：**

一、依據本會章程第 14 條規定：「本會置理事 15 人、監事 5 人，由全體會員或會員代表就會員中選舉之，分別成立理事會、監事會。選舉前項理事、監事時，依計票情形得同時選出候補理事五人及候補監事一人，遇理事、監事出缺時，依得票數之高低排序遞補之。」

二、第六屆理事、監事選舉，依提案五討論通過之決議，將選出理事 15 人、候補理事 5 人；監事 5 人、候補監事 3 人。

三、請推選監票員 1 名、唱票員 2 名、記票員 1 名。

推選結果：選監票員陳俐儀；唱票員陳富淑、劉慧心；記票員余怡蓁

**選舉結果：理、監事當選名單如下：（依得票數高低排序）**

**理事 15 人：**楊璧華、陳依平、陳馨慧、張玉霞、陳淑華、  
吳永莊、楊明隆、姚惠文、張秀鴛、張鈺旋、  
王玲紅、林淑華、蔣翠蘋、林玉雯、連恆榮。

候補理事 5 人：呂秀樺、王宗曦、張瑞芬、吳詠智、許朝凱。

**監事 5 人：**劉慧心、盧安琪、黃泰平、余怡蓁、陳惠娟。

候補監事 3 人：蔡明翰、林意筑、吳詠智。

備註：

(一)本次選舉同時當選理事與監事者，計有張玉霞及張鈺旋等2人，由當選人當場擇一擔任；未到場者，以得票數較多之職位為當選。

(二)同票數者當場抽籤決定。

陸、散會：中午12時18分。